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安全生产及维稳专项经费

项目单位：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东街道办事处

区财政局主管业务科室：东湖高新区财政局预算科

评价机构：湖北诚康未来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

2018年5月

**目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1](#_Toc29948_WPSOffice_Level1)

[(一)项目概况 1](#_Toc28776_WPSOffice_Level2)

[1.项目立项背景 1](#_Toc29619_WPSOffice_Level3)

[2.基准日及评价历时 1](#_Toc8206_WPSOffice_Level3)

[3.项目实施情况 1](#_Toc14520_WPSOffice_Level3)

[4.经费来源和使用情况 2](#_Toc4730_WPSOffice_Level3)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3](#_Toc23991_WPSOffice_Level2)

[1.产出目标 3](#_Toc27230_WPSOffice_Level3)

[2.效果目标 3](#_Toc19103_WPSOffice_Level3)

[二、项目绩效分析 3](#_Toc28776_WPSOffice_Level1)

[(一)项目管理情况 3](#_Toc1784_WPSOffice_Level2)

[1.业务管理情况 3](#_Toc21168_WPSOffice_Level3)

[2.财务管理情况 4](#_Toc10098_WPSOffice_Level3)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5](#_Toc27230_WPSOffice_Level2)

[1.产出目标 5](#_Toc27640_WPSOffice_Level3)

[2.效果目标 6](#_Toc30962_WPSOffice_Level3)

[三、自评结论 6](#_Toc23991_WPSOffice_Level1)

[(一)自评结论 6](#_Toc19103_WPSOffice_Level2)

[1．评分结果 6](#_Toc6546_WPSOffice_Level3)

[2．主要结论 7](#_Toc7039_WPSOffice_Level3)

[(二)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9](#_Toc21168_WPSOffice_Level2)

[1.主要经验 9](#_Toc31490_WPSOffice_Level3)

[2.存在的问题 9](#_Toc14983_WPSOffice_Level3)

[3.改进措施 10](#_Toc30714_WPSOffice_Level3)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立项背景

为牢固树立和落实科学发展观，按照党的十八大会议精神的要求，结合开展“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认真落实关东街安全生产及综合整治维稳工作，把确保安全生产和加强综治工作提到日常工作中，全面深入开展平安建设，特申请该专项费用。

2．基准日及评价历时  
 本项目评价基准日为2017年12月31日。本次评价从2018年5月20日-2018年5月30日，历时约10日。

3．项目的实施情况

（1）项目实施单位：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东街道办事处。

（2）项目实施周期及地点：2017年度，武汉关东街区域。

（3）项目主要内容：

①稳控调解上访人员，进行辖区内改制公司和社区综治工作；

②开展辖区内安全生产管理，组织相关会议、培训和活动，进行安全生产宣传，严查烟花爆竹、危化品及其他安全隐患，应对公共突发事件。

③开展普法宣传及法制日常工作等。

项目完成概况：

①完成了烟花爆竹整治工作任务；完成了两化系统专项整治工作；对醇基燃料安全隐患进行排查与整治；进行了餐饮企业燃气安全专项检查，及时处理安全隐患；组织了安全生产月宣传活动并开展了夏季消防及安全隐患大排查；圆满完成两节及十九大期间安全工作任务；开展了节日期间食品安全管理，对校园周边食品安全进行专项整治。

②依法受理群众来信来访，处理及时、准确、严格。2017年关东街道办事处共受理群众来信、来访606批（件）次。其中：来信268件，武汉市阳光信访系统信件239件、市长专线3件、市委基层作风组转办件26件；来访338批次982人，到北京上访50批次69人、省上访16批次143人、市上访4批次107人、区上访55批次318人、关东街上访197批次313人。对来信来访实行集体研讨、律师介入、专人负责、专人专办、跟踪管理，全部按规定进行了处理。

③安全防范工作。充分整合上级综治办、公安分局、社区各类信息资源，全面分析研判、及时研究部署、快速反应处理，第一时间通报预警，第一时间采取有效措施处理，做到一动即知、未动先知，为超前防范提供强力支撑，切实达到了解决问题、防范风险、化解矛盾、消除隐患的目的。在节假日、全国两会期间等重要敏感时期，安排人员对重点人员进行盯防稳控，未发生非正常上访、未发生因信访问题引发的重大群体事件、未发生极端的恶性事件、未发生因工作不当引起的负面炒作。

4．经费来源和使用情况

（1）项目经费来源：本项目预算金额130万元，资金来源于区级财政资金。

（2）项目资金使用情况：截止评价基准日，本项目共发生经费支出129.67万元，其中：法制建设支出经费29.71万元；信访维稳支出经费79.96万元；安全生产安监站经费支出10万元；食品安全（小餐饮）经费支出10万元。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1.产出目标

安全生产及维稳专项经费产出绩效指标具体为：（1）受理群众来信来访大于500批次，且处理及时准确；（2）安全防范工作及时到位；（3）做好信访重点人员及群体的稳控工作；（4）对市委交办的积案做到妥善处理，积案化解率目标值为100%；（5）群众投诉、市长热线办理率达到100%；（6）对交办转办的信访举报案件完成及时；（7）安全生产安监站经费成本控制率达到100%；（8）组织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相关活动完成率，目标值为100%；（9）开展安全专项整治活动完成率，目标值为100%；（10）安全隐患整改率，目标值为100%；（11）资金使用率目标值为100%。

2.效果目标

项目效果绩效指标具体为：（1）公共部门形象效益得到大幅度提高；（2）产生较大的社会效益；（3）具有可持续性；（4）服务对象满意。

**二、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管理情况

1.业务管理情况

安全生产及维稳项目由公共安全办公室负责，主要职责为：负责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处理解决信访事件，做好维稳工作；负责对合同执行、请款付款及对项目进行验收、监督审查；对有关工作总结汇报。项目实施基本按照相关制度进行，项目基础资料基本齐全，预算申报材料及预算批复、决算编制说明及批复、会计账簿、会计凭证、财政支出授权支付单据等资料由会计人员负责保管存档；项目制定了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但未按照标准严格执行，部分档案不齐全。

2.财务管理情况

本项目总体实施符合要求，前期根据有关指示精神，本项目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2017年工作任务及分解表，因此，本项目决策依据合理。本项目的决策过程实行部门预算管理制，部门预算编制流程为：①通知编报；②部门上报预算建议草案；③区财政下达部门预算控制数；④单位编制部门预算；⑤上报区政府；⑥上报区委；⑦区人大审查；⑧批复预算。因此，本项目决策程序合规，预算金额为130万元整，实际支出金额为129.67万元，资金到位130万元，到位率为100%；资金的使用率为99.74%，使用率较高。

各明细支出较预算安排支出情况如下：

①法制建设经费年初预算金额为30万元，决算金额为29.71万元，完成率为99.04%，实际支出与预算金额偏差较小，在合理范围内。

②信访维稳经费年初预算金额为80万元，决算金额为79.96万元，完成率为99.95%，实际支出与预算金额偏差较小，在合理范围内。

③安全生产安监站经费预算金额为10万元，决算金额为10万元，完成率为100%，实际支出与预算无差异。

④食品安全（小餐饮）管理经费预算金额为10万元，决算金额为10万元，完成率为100%，实际支出与预算无差异。

通过面访、案卷研究、查阅财务凭证，项目实施单位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明确了本项目的资金管理办法，根据项目的具体情况，严格按照单位的财务管理制度执行。对项目设置了专门的明细科目核算管理。其具体要求有：

①专项资金应专款专用，不得用于专项资金范围外的开支，实行专人管理，按项目单独核算，按规定提取和使用。

②资金拨付本着专款专用的原则，严格执行项目资金批准的使用计划和项目批复内容，不得擅自调项、扩项、缩项，更不得拆借、挪用、挤占专项资金；资金拨付动向，按不同专项资金的要求执行，不得任意改变；特殊情况，必须请示。

通过查阅财务凭证，项目实施单位资金支出合规，抽查凭证及其后附报销单、购货合同、发票、支付凭证等，附件完整，有相关人员签字审批，属于政府集中采购目录范围内的货物，执行了政府采购程序，未发现虚列、截留、挪用、挤占、超标支出等情况。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1.产出目标

截止评价基准日，本项目2017年度产出绩效目标均已实现，具体为：（1）街道共受理群众来信、来访606批（件）次。其中：来信268件，武汉市阳光信访系统信件239件、市长专线3件、市委基层作风组转办件26件。来访338批次982人，到北京上访50批次69人、省上访16批次143人、市上访4批次107人、区上访55批次318人、关东街上访197批次313人。对来信来访实行集体研讨、律师介入、专人负责、专人专办、跟踪管理，全部按规定进行了处置，处理及时准确；（2）在节假日，会议期间和“国务院总理李克强视察光谷”以及“电视问政”等重要敏感时期，安排人员对重点人员进行盯防稳控，安排人员到各长途汽车站、高铁站、火车站进行巡查蹲守，未发生非正常上访、未发生因信访问题引发的重大群体事件、未发生极端的恶性事件、未发生因工作不当引起的负面炒作，安全防范工作执行到位；（3）关东街有52个重点人及6个重点群体。对每个重点人员和群体都落实了“五包一”责任制，实行24小时值班备勤制度，加强信息收集，及时掌握他们的动态，发现外出和去向不明及时报告，极大降低了越级非访量。信访稳控工作执行到位。（4）2017年市委交办积案数为26件，实际化解数为26件，化解率为100%。市委交办的26件信访积案，街道严格落实开门接访、主动约访、带案下访、领导包案等制度。通过不断做工作，不断调整工作方案后，在规定期限内将市委市政府交办的26件信访积案圆满化解；（5）市长热线接到群众举报、投诉、建议、咨询等问题达到3078次（件）已经全部恰当处理，完成率100%；（6）对交办转办的信访举报案件，改进查办督办方法，提高查办督办效果；对易查易结的信访问题，立说立行，快查快结。重点抓好初信访问题的处理落实，对初信初访一次查处到位，提高了初信初访的办结率。街道纪工委查办区纪委转交案件和网络投诉案件9起，给予2人党内严重警告处分。该项目计划在2017年1月至12月完成，该项目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完成及时率为100%；（7）安全生产安监站经费预算金额为10万元，实际支出金额为10万元，成本控制率达到100%；（8）2017年计划开展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专题会议7次，实际开展会议10次，达标率143%；计划开展安全宣传教育8次，实际开展活动8次，完成率100%；制作安全生产宣传条幅400条，实际制作600条，完成率150%。张贴《致广大市民朋友的一封信》50000余封，完成了烟花爆竹整治工作任务。完成了两化系统专项整治工作。完成了醇基燃料安全隐患排查与整治。进行了餐饮企业燃气安全专项检查。组织了安全生产月宣传活动。开展了夏季消防及安全隐患大排查。组织了高层建筑专项整治工作。圆满完成两节及十九大期间安全工作任务。开展了节日期间食品安全管理。开展了校园周边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完成食品安全迎检工作；（9）开展安全专项整治活动16次，超出目标4次，完成率为133%；（10）发现安全隐患168处，下达整改告知书整改隐患168处，整改率达到100%；（11）项目到位资金为130万元，实际支出金额为129.67万元，资金使用率为99.75%。

2.效果目标

项目效果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具体为：（1）通过维稳工作稳控调解上访人员及辖区内改制公司和社区综治工作，促进了社会稳定；通过开展安全专项整治工作，发现安全隐患，同时下达整改告知书整改隐患，安全水平得到了不断提升；通过法制建设，开展普法宣传及法制日常工作，提高了人民群众的法律意识，深受群众好评，提升了公共部门的形象；（2）项目具有稳定治安，促进和谐发展的作用，产生较大社会效益；（3）项目资金来源于区财政资金，资金较充足，项目实施单位有机构设置支持项目实施的后续运行，有专门人员开展工作，但该项目工作量大、任务重，人力资源略显不足；（4）该项目通过法制建设，开展普法宣传及法制日常工作，增加群众的法律知识，提高了群众的法律意识，帮助群众解决了实际问题；通过维稳工作稳控调解上访人员及辖区内改制公司和社区综治工作，促进了社会稳定团结；通过开展安全专项整治工作，发现安全隐患，同时下达整改告知书整改隐患，安全水平得到了不断提升；上述事项切实解决了群众的问题，营造了一个和谐稳定的社会氛围，人民群众的幸福感提升，深受群众好评。

**三、自评结论**

(一)自评结论

1．评分结果

本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93分，评价结果为“优秀”。

|  |  |  |  |
| --- | --- | --- | --- |
| 评价准则 | 准则分值 | 评价得分 | 评价等级 |
| 投入 | 18分 | 17分 | 优秀 |
| 过程 | 22分 | 17分 | 良好 |
| 产出 | 28分 | 28分 | 优秀 |
| 效果 | 32分 | 31分 | 优秀 |
| 综合绩效 | 100分 | 93分 | 优秀 |

2．主要结论

（1）投入指标评分结果17分，评价等级为“优秀”。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对项目的概况、立项情况以及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等做了明确规定，并得到了相关的批复。项目与实施单位职责密切相关，且促进单位职能发挥作用。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比较充分，符合客观实际，但绩效指标设定不够清晰、细化，项目产出绩效指标未覆盖产出的各个方面。项目预算金额为130万元，实际到位资金为130万元，资金到位率为100%；资金分2次拨付，第一笔资金到账时间为2017年1月22日，资金到位较及时。

（2）过程指标评分结果17分，评价等级为“良好”。项目虽然制定了《关于进一步明确和规范安全生产工作职责的规定》，但是维稳工作项目管理制度不是很健全，对工作分工不是很明确。在业务制度执行方面，遵守了相关法律法规，通过审查原始凭证，各级领导审核确认签字，但未提供详细的项目质量标准，部分资料不健全。项目实施单位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并有内部控制手册，财务管理在制度上是健全的。项目资金的支出严格按照制度规定申请、审批、报销流程进行，后附凭证均有各级领导审批签字，财务监控到位，资金使用合规。

（3）产出指标评分结果28分，评价等级为“优秀”。截止评价基准日，项目产出绩效指标均已实现。2017年与27个社区居委会、10个村级改制公司签订了《大安全工作目标管理责任状》，将安全责任下达各社区，组织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专题会议10余次，开展安全宣传教育8次，制作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宣传横幅600余条，张贴《致广大市民朋友的一封信》50000余封，开展安全专项整治16次，发现安全隐患168处，下达整改告知书整改隐患168处，安全水平得到了不断提升。信访维稳方面，妥善化解了市委交于的26件信访积案；通过市长专线，接受居民投诉、举报、建议、咨询、求助等问题 3078件（次），及时解决矛盾问题，截止评价基准日，问题全部化解，办结率达到了100%，工作质量和效率大幅度提高。

（4）效果指标评分结果31分，评价等级为“优秀”。项目由公共安全管理办公室负责执行，设置了专门机构保证项目后续运行；在人员配置方面，设置了专门人员，但人员数量有限，同时承担其他项目，人力资源方面略显不足。项目资金来源于区财政资金，资金充足，有效保证项目正常运转。安全生产及维稳项目极大促进了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发展，保证了居民的基本安全需求，产生较大社会效应，民众对该项目满意度较高。

(二)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改进建议

1.主要经验

（1）节假日、会议期间和“国务院总理李克强视察光谷”以及“电视问政”等重要敏感时期，安排人员对重点人员进行盯防稳控，安排人员到各长途汽车站、高铁站、火车站进行巡查蹲守，未发生非正常上访、未发生因信访问题引发的重大群体事件、未发生极端的恶性事件、未发生因工作不当引起的负面炒作。

（2）与27个社区居委会、10个村级改制公司签订了《大安全工作目标管理责任状》。街道共受理群众来信、来访606批（件）次。对来信来访实行集体研讨、律师介入、专人负责、专人专办、跟踪管理，全部按规定进行了处置。

（3）项目经费支出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政策规定和定额标准执行，实行“支出按预算、审批按程序、报销按规定”的管理办法，保证了对项目质量的控制。

2.存在的问题

2017年度安全生产及维稳项目总体实施情况为优秀，但我们还注意到一些问题：

（1）绩效管理理念有待加强。长期以来“重资金使用、轻绩效评价”的思想根基较深厚，而“重产出、重结果”的绩效管理理念尚未全面深入人心，认为只要资金使用合法、合规就行，忽视财政资金的使用绩效，对绩效管理工作缺乏主动性，没有将绩效管理工作作为一项日常性重要工作来抓。

（2）项目未执行档案管理制度。档案资料不完整、不充分，项目档案建设管理不健全，项目实施单位未将该项目的所有文档资料规范整理。

（3）绩效目标设计不够细化。项目实施单位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建立还在摸索阶段，目前建立的绩效指标评价体系，在科学性、规范性、系统性、关联性等方面都还有待进一步完善和细化。

（4）负责该项目的人员不够。

3.改进建议

针对上述主要问题提出以下建议：

（1）树立绩效理念，增强绩效意识。把绩效管理理念与方法引入财政支出全过程管理，充分利用各种新闻媒体、政府网络平台等，加强对绩效评价工作的宣传，对涉及群众利益、群众普遍关心的财政专项资金及时向社会公开，不断强化部门单位的支出责任，广泛接受社会监督，真正让人民知道政府花了多少钱、办了多少事以及产生的效益和效果。

（2）重视档案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基础性作用，全面、真实地记录项目实施情况，建立健全档案管理制度，提高档案管理水平，便于专项进行考评和工作成果考评，为项目决策提供支持性证据，也为绩效评价工作提供支持性证据。

（3）提高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关注度，建立完善的项目绩效评价体系，建立健全绩效评价工作机制，对绩效评价实施精细化管理，制定合理、细化、量化的绩效目标。建立完善的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将有利于评价项目实施的具体情况和指导日后工作的开展。

（4）建议增派人员，保证该项目的顺利实施。